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配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开展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以回报广大投资者。

一、活动时间
2018年08月28日起,结束时间以中金公司的公告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213001	宝盈鸿利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鸿利收益混合
213002	宝盈泛珠三角区域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泛珠三角混合
213003	宝盈策略增长长期纯债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策略增长混合
213006	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核心优势混合A
213008	宝盈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策略优选混合
213100	宝盈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证100指数增强
000674	宝盈价值甄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价值甄选混合
000629	宝盈互联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互联网混合
000624	宝盈科技30中证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科技30混合
000628	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先进制造混合
213007	宝盈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策略精选混合
000794	宝盈粤港澳大湾区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粤港澳大湾区混合

注:本公司若在中金公司新增上线基金,如无特殊说明,该基金亦参加本次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
三、活动内容
2018年8月31日起,投资人通过中金公司定投上述基金及通过中金公司新增代销的本公司其他基金,申购费率享受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且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适用于固定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浦发银行为嘉实新添康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上述代销机构自2018年8月31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新添康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山东路一嘉12号	联系人	高文、廖泽云
注册地址	上海市山东路一嘉12号		
法定代表人	杨军		
电话	021-38781888	传真	021-38781419
网址	http://www.spdb.com.cn	客服电话	962622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网址:www.js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于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9月1日期间,对本公司旗下嘉实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销售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申购销售费率	赎回申购服务费率
嘉实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嘉实安益混合	003107	0.25%	0.01%

重要提示:
1. 上述优惠活动的具体方案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通知公告。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600-8800
网址:www.js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首个分级运作周期内对惠祥A和惠祥B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方式
本次惠祥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惠祥A赎回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9月6日。
本次惠祥B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分级运作周期的内分期届满日,即2018年9月6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惠祥A和惠祥B所有份额。
三、折算方式
折算日终,惠祥A和惠祥B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惠祥A和惠祥B的基金份额按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惠祥A的基金份额计算公式如下:
惠祥A的折算比例=折算日折算前惠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
惠祥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惠祥A的份额数×惠祥A的折算比例
惠祥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惠祥B的基金份额计算公式如下:
惠祥B的折算比例=折算日折算前惠祥B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
惠祥B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折算前惠祥B的份额数×惠祥B的折算比例
惠祥B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除惠祥A发生保本偿付,则不进行基金份额折算。
除惠祥B发生保本偿付外,基金份额折算对惠祥A和惠祥B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实际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惠祥A和惠祥B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惠祥份额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惠祥B份额在极端情况下仍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中海惠祥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中海惠祥B份额(场内简称:高债分级,基金代码:502028),中海惠祥B份额(场内简称:高债A,代码:502031),中海惠祥B份额(场内简称:高债B,基金代码:502032)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8月30日,中海惠祥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中海惠祥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前述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醒如下:
1. 截至本次折算前,当中海惠祥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已跌至0.250元或以下,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后基准日中海惠祥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0.250元有差异。
2. 特别提醒:如果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中海惠祥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中海惠祥B份额溢价较高交易所带来的风险。
3. 中海惠祥B份额的表现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随着中海惠祥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降低,其杠杆率亦高。在不定期的折算后,中海惠祥B份额的杠杆率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4. 中海惠祥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前,中海惠祥A份额的份额持有人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中海惠祥B份额,因此其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中海惠祥A份额持有人长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有所增加。
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基金管理人之间的业务规则,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场内份额折算后的份额数按计算(截位小数后为0)舍入,投资人基金份额净值,因此,在不定期份额折算过程中,由于系统误差,可能使持有人资产净值出现微小误差,但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全部权益。
6. 在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买入中海惠祥A的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中海惠祥B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在折算前将新增的中海惠祥A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中海惠祥B份额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赎回。

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74,以下简称“本基金”);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代码:000676,以下简称“惠祥B”)运作周期到期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定,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8年8月21日和2018年8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分别发布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和《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周期到期及过渡期间安排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现发布本基金运作周期到期及过渡期间安排的第二提示性公告,提请投资者合理做好投资安排。
一、本基金第二个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为2018年9月6日,本次过渡期的时间为2018年9月7日(含)至2018年10月2日(含)。过渡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10月9日,为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期起始日。
二、本次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含)至过渡期最后工作日(含)(即2018年9月6日至2018年10月8日)期间不开放惠祥A及惠祥B的申购业务。
三、本次分级运作周期到期日,即2018年9月6日惠祥A再次开放日,当日仅开放惠祥A的赎回。
四、本次过渡期的第一个工作日即份额折算确认日,即2018年9月7日惠祥A、惠祥B的份额折算确认日,不受上述限制。
五、本次过渡期安排自2018年9月10日(含)至2018年9月28日(含)为惠祥B的开放期,在此期间仅可办理惠祥B的申购业务。
惠祥B的开放期结束后,即本次过渡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10月8日),不开放本基金的任何交易业务。
六、过渡期结束首个工作日(即2018年10月9日)起,本基金进入第三个分级运作周期,本基金过渡期未开放惠祥A的赎回(惠祥B的赎回)可在开放日进行。
七、本公告对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周期到期及过渡期间安排等事宜进行提示性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具体业务规则,可参见本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发布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惠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周期到期转入下一运作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查询相关公告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或021-384278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惠祥B不再满足保本基金存续条件,因此本基金第二个运作周期届满后不再对惠祥B的份额提供保本保障机制。惠祥B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有较大变化,由较低预期风险调整为中等预期风险。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申请赎回时,交易费用等,则应仔细阅读与上交所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应有风险,投资者审慎选择,并使用由上交所普通网上交易工具,特别关注相关限制。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刊登了《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本公司旗下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公司将按照《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财产进行清算。现就前述事项再次提示,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A类:002499;C类:002500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3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德邦纯债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终,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则基金合同将于该次日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1)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的;(2)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200人。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的条款以及《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清算”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第三个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即2018年8月28日)日终,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有效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金额扣除当日有效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为1,889,433.7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为363人,已触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本基金终止条款。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基金合同》有关规定,本基金将终止并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程序进行财产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三、基金财产清算
1. 自2018年8月29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用。
2. 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 自2018年8月29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用。
2. 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 自2018年8月29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销售服务费等费用。
2. 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出现后依照法律法规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此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鉴于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18年8月31日,并于2018年8月31日进入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及代码: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代码为00421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欧骏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基金合同生效后,若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第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当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
- 三、终止《基金合同》技术可行性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根据基金合同中有基金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基金财产清算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已就财产清算的有关事宜进行了充分准备,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 四、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技术方面的障碍。
- 四、因此《基金合同》主要风险及防范措施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选择提前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有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但如果发生上述已赎回或可能以赎回赎回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资产结构状况决定全部赎回或分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同时,基金管理人也将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在全国基金份额均被赎回的情形下,本基金仍将进行财产清算程序。
五、相关业务办理情况
根据基金的资产规模状况和近期市场行情,为降低对于现有及潜在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本基金已于2018年8月29日开始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但正常开放赎回等业务。自2018年8月31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停止申购、赎回等业务,并且之后不再恢复。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
六、基金财产清算
1. 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2.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3.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中欧消费主题股票A基金最低定投金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协商一致,自2018年8月31日起在中金公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自2018年8月31日起本公司新增上线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如下:

1.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场内代码:1502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18年8月29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296元,相对于当日0.926%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9.38%。截止2018年8月30日,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16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若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存量分级产品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交易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61122)净值和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2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价格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份份额。惠祥B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持有人除了因杠杆机制带来的收益变化和不同预期的投资风险外,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ZZ500ETF;交易代码:15108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18年8月29日,本基金二级市场收盘价为5.150元,相对于当日4.9014%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5.07%。截止2018年8月30日,本基金二级市场收盘价为5.121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若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8月27日,并于2015年9月14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投资者可通过二级市场交易购买本基金。
2. 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中金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参加中金公司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协商一致,自2018年8月31日起在中金公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自2018年8月31日起本公司新增上线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如下: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期定额投资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10009	易方达天南转债市场基金A	开放	不参加
2	000022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放	参加
3	000033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B	开放	不参加
4	000147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放	不参加
5	000148	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放	不参加
6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	开放	参加
7	000206	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	开放	不参加
8	000307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9	000404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不参加
10	000603	易方达新蓝筹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11	000647	易方达新蓝筹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不参加
12	000704	易方达天南转债市场基金A	开放	不参加
13	000789	易方达天南转债市场基金A	开放	不参加
14	000650	易方达中证300银行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15	001018	易方达中证300银行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16	010376	易方达中证300银行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17	001184	易方达新常态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18	001344	易方达中证300医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19	001373	易方达新常态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开放	参加
20	001453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1	001476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2	001513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3	001903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4	001922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5	001866	易方达新兴产业混合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6	002216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7	002217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不参加
28	026262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29	026210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0	026269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1	003283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2	003321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不参加
33	006427	易方达易智智能量化选股发起式基金A	开放	参加
34	006438	易方达易智智能量化选股发起式基金C	开放	参加
35	100001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6	100002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7	100003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8	100006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参加
39	100006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基金	开放	不参加

近期,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场内代码:1502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18年8月29日,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78元,相对于当日0.4301%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为11.14%。截止2018年8月30日,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7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若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存量分级产品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交易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变动幅度将大于易方达生物科技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61122)净值和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A,场内代码:15020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价格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份份额。惠祥B的风险也较高,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持有人除了因杠杆机制带来的收益变化和不同预期的投资风险外,易方达生物科技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方达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并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净值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不引起投资者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军工B,场内代码:15020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18年8月29日,易方达军工指数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78元,相对于当日0.4301%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为11.14%。截止2018年8月30日,易方达军工指数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7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若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分级基金,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 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中海惠祥A份额与中海惠祥B类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中海惠祥B类份额的申购、赎回,对相关转换等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